

四技必修課程 分群選讀 說明

※ 農園系 107~110 學年度 四技課程修課學分數一覽表：

課程 與 修別	107~110 學年度應修課程學分數	
	修課 學分數	累計
校定必修	29	29
院定必修	9	38
系定必修 - 系基礎必修	32	合計： 48
系定必修 - 系任選必修	16	
選修學分數	44	專業選修 22 以上
畢業總學分數：共 130 學分 〈1〉 必修 86 學分以上；〈2〉 專業選修學分須達 22 學分(含)以上。 〈2〉 多餘的任選必修學分，正課加實習課一起通過，可認定為系上專業選修學分數；如只通過其中之一，認定為一般選修學分。		

- 系定必修 - 系基礎必修：必須全部修讀通過，獲得學分數才能畢業。
- 系定必修 - 系任選必修：【分群選讀】共分 4 群，提供學生依興趣、志向選讀，但每群都有必修之最低課程學分規定，請同學注意！同學如若都有興趣，也可全部選讀(正課加實習課一起通過，多餘的學分可認定為系上專業選修學分數；如只通過其中之一，認定為一般選修學分)。課程分群說明如下：

區別	■ 第 1 群	■ 第 2 群	■ 第 3 群	■ 第 4 群
注意	※ 系任選必修課程，如有正課與實習課程，必須正課與實習同時修讀通過，始可計列畢業專業選修學分。			
課程名稱 及 學分	1. 有機化學 (實驗) 2 1 2. 生物化學 (實驗) 2 1 學分	1. 農藝學 2 2. 園藝學 2 學分	1. 花卉學(實習) 2/1 2. 蔬菜學(實習) 2/1 3. 糧食作物學(實習) 2/1 4. 果樹學(實習) 2/1 5. 特用作物學(實習) 2/1 6. 農園產品處理學(實習) 2/1 學分	1. 生物技術 2 2. 農業經營 2 學分
最低需修讀學分數	3	2	9	2
任選必修總學分數	16 學分			

本資料在就學期間 請 妥善保存，謝謝！